



方昇光电
FANGSHENG

方昇光电

NEEQ:871763

苏州方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Suzhou Fangsheng Optoelectronic Co.,Ltd.



年度报告

— 2020 —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20年，方昇光电联合子公司江苏集萃有机光电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突破“卡脖子”技术，自主打造了首条国产G2.5代OLED蒸镀生产线，生产线已生产出三叠、六叠层的OLED白光，以及OLED红光灯片，并投入量产，推向市场。



公司自主研发的ORED护发仪，通过光医疗基本原理，采用630-670nm宽光谱深红光OLED面光源，光照面积更大、照度均匀性更优，适合人群更广，针对脂溢性脱发、产后脱发以及斑秃有着很好的养护效果。

注：本页内容原则上应当在一页之内完成。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9
第四节	重大事件	23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4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9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32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44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65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述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辛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辛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辛华直接持有公司 8,000,000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71.20%。实际控制人李述汤、辛华系夫妻关系，二人能够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人事安排、技术研发等产生决策性的重要影响。由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在股权控制和经营管理等方面对公司存在较强的影响力，若未来其通过行使表决权、管理职能或任何其他方式对公司经营决策、董监高的安排、对外投资、资产处置等方面存在控制不当的行为，可能对公司或少数股东的权益产生不利影响。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2013 年 8 月 5 日，公司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332000055，有效期三年。2019 年 11 月 7 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932001583，有效期三年。若未来公司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的复审，或者未来国家对上述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作出调整，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技术进步与研发的风险	目前，公司的主要产品是真空镀膜设备，大部分应用于电子电

	器行业。2020、2019 年公司投入于研发的费用分别是 3398.90 万元和 1756.37 万元,分别占当年营业收入的 159.10%和 115.8% 以上,研发投入较大,但新技术开发及产业化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若公司产品研发水平无法适应技术更新换代的速度,抑或错误预测产品的技术发展趋势导致研发方向错误,则公司目前所掌握的技术和产品可能被国内、国际同行业更先进的技术和产品所代替。在上述情况下,公司不但当期会因研发投入影响而净利润较低,而且未来业绩也会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政府补助依赖的风险	2020 年度和 2019 年度的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分别为 4970.60 万元和 4785.55 万元,金额较大且对同期利润总额的影响较大,公司的盈利对政府补助存在一定的依赖性,主要系公司致力于纳米光电、节能环保等方面的研究,并在国内持有多项专利,且是高新技术企业,属于当地政府支持的产业,针对产业政策支持的行业均会有不同程度的补贴政策。若未来政府补贴政策出现不可预测的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一定的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方昇光电	指	苏州方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方昇有限	指	苏州方昇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指	辛华
实际控制人	指	辛华、李述汤
集萃光电	指	江苏集萃有机光电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帆宇	指	苏州帆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福莱威	指	苏州福莱威封装技术有限公司
萃松	指	苏州萃松光电有限公司
萃智	指	苏州萃智光电设备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苏州方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苏州方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苏州方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技术总监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关联公司	指	在资金、经营、购销等方面,存在着与公司直接或间接参股、拥有或控制关系、直接或间接地为第三者拥有或控制、其他在利益上具有相关联的关系公司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

		事会议事规则》
报告期	指	2020 年度
磁控镀膜/磁控溅射镀膜	指	在二极溅射中增加一个平行于靶表面的封闭磁场，借助于靶表面上形成的正交磁场，把二次电子束缚在靶表面特定区域来增强电离效率，增加离子密度和能量，从而实现高速率溅射的过程。
OLED	指	有机发光二极管（Organic Light-Emitting Diode, OLED）又称为有机电激光显示、有机发光半导体（Organic Electroluminescence Display, OED）
ITO	指	氧化铟锡，多作为镀膜材料用于导电玻璃的表面镀膜。
PVD	指	真空条件下，采用物理方法，将材料源表面气化成气态原子、分子或部分电离成离子，并通过低压气体（或等离子体）过程，在基本表面沉积具有某种特殊功能的薄膜的技术。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苏州方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uzhou Fangsheng Optoelectronic Co.,Ltd.
证券简称	方昇光电
证券代码	871763
法定代表人	李述汤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杨屹洌
联系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 99 号苏州纳米城中北区 23 幢 214 室
电话	0512-62316060
传真	0512-62316060
电子邮箱	yangyili@triioo.com
公司网址	www.f-sheng.com
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 99 号苏州纳米城中北区 23 幢 214 室
邮政编码	215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 99 号苏州纳米城中北区 23 幢 214 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8 年 10 月 24 日
挂牌时间	2017 年 8 月 14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C344 泵、阀门、压缩机及类似机械制造-C3441 泵及真空设备制造
主要业务	蒸发、磁控镀膜等真空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以及配套材料的销售服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蒸发、磁控镀膜等真空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以及配套材料的销售服务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连续竞价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1,235,956.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辛华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李述汤、辛华），无一致行动人
--------------	-----------------------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681145650N	否
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 99 号苏州纳米城中北区 23 幢 214 室	否
注册资本	11,235,956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东吴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东吴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李春华	于延国		
	3 年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 333 号万豪大厦 C 区 10 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秘书杨亚丽女士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辞职。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任命杨屹洌先生为董事会秘书。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1,363,824.31	15,167,221.1	40.86%
毛利率%	40.43%	32.1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29,046.31	4,231,187.80	18.8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140,661.34	-23,616,968.80	10.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1.32%	7.8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58.85%	-42.19%	-
基本每股收益	0.45	0.39	15.38%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70,112,725.89	176,007,662.19	-3.35%
负债总计	106,814,633.92	118,197,473.09	-9.6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933,312.65	41,904,266.34	12.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18	3.73	12.0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6.92%	30.4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2.79%	67.15%	-
流动比率	6.16	7.72	-
利息保障倍数	0	0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589.79	5,104,379.46	-88.04%
应收账款周转率	3.73	3.36	-
存货周转率	1.49	2.14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35%	-11.9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0.86%	16.72%	-
净利润增长率%	24.13%	47.53%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1,235,956.00	11,235,956.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706,012.6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755,632.5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603.7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907.4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1503156.42
所得税影响数	7,725,473.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607975.3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1169707.65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重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增加/(减少)):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 报表项目	对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将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董事会审 批	预收账款	-1,751,475.25	-1,621,291.25
		合同负债	1,751,475.25	1,621,291.25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增加/(减少)):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同负债	4,727,857.34	4,619,514.53
预收款项	-4,727,857.34	-4,619,514.53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3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①关联方的认定

解释第 13 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解释第 13 号也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②业务的定义

解释第 13 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3 号，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解释第 13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	合计

				计量	
预收账款	1,751,475.25		-1,751,475.25		-1,751,475.25
合同负债		1,751,475.25	1,751,475.25		1,751,475.2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合计
			重分类	重新计量	
预收账款	1,621,291.25		-1,621,291.25		-1,621,291.25
合同负债		1,621,291.25	1,621,291.25		1,621,291.25

3、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采取自主研发、自主生产以及直销的一体化经营模式。公司通过在真空应用设备领域提供设计、解决方案、产品制造、技术服务等实现收入、利润和现金流。公司销售人员通过与客户进行技术和商务方面的洽谈，针对客户对设备的材料、性能及真空相关的指标提出的要求进行设备的生产，在双方达成一致后签订合同。销售部拿到合同后编制销售订单，生产部根据销售订单组织各部门进行设计、生产，产品经公司质量部检测合格后发送给客户验收。

公司拥有 20 项专利，拥有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资质、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等。公司已组建核心技术团队，学历、年龄结构合理。公司采用直销销售模式进行产品销售，依靠自身技术优势，为终端客户提供完善的技术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业务较上年度未发生变化。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规定，公司所处行业为“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C344 泵、阀门、压缩机及类似机械制造”、“C3441 泵及真空设备制造”。

1、行业发展现状

公司主要从事研发、生产与销售真空镀膜装备，包括热蒸发，磁控溅射，PECVD，CVD 等，可应用于多个行业。从 20 世纪 70 年代起，PVD（物理气相沉积）镀膜技术开始广泛运用于工业生产流程中，并逐渐衍生出三种主要镀膜技术：真空蒸发镀膜、真空溅射镀膜和真空离子镀膜。以上真空镀膜技术通过物理手段，在真空环境中将原子离析并打击到金属、玻璃材料、陶瓷或其他固体材质（称为基材）表面，形成镀膜层。通过以上技术对基材进行镀膜后，可以使得基材具有防辐射、增加透光性、导电、导磁、绝缘、耐磨损、耐高温、耐腐蚀、抗氧化和装饰等优异性能，实现提高产品质量、延长产品寿命、改善产品性能等多种目标。三种主要的真空镀膜技术几乎可以满足常生产、生活领域的所有常见基材（塑料、玻璃、金属、薄膜、陶瓷等）的镀膜需要。

我国的真空设备制造业起步于 20 世纪 80 年代，此后真空设备产品线的广度与深度一直在增加，行业产品从最开始的单体已经发展到了目前丰富多样的各式真空获得、应用设备，行业的工业体系已经比较完整。真空镀膜设备制造业属于真空设备制造业中的一个重要领域，近年来越来越多行业开始对材料、产品进行表面镀膜以提高性能、改善外观，极大地拉动了下游 PVD 镀膜行业对于真空镀膜设备的需求。

真空镀膜设备有着较强的泛用性，比如平板显示领域，有机照明行业，太阳能行业，新能源，新材料领域等。

目前，国产真空镀膜设备相比进口设备有着较高的性价比，但与同类型的进口真空设备存在明显的差距，仍没有达到国际上系列化、专业化的制造水平。大部分国内真空设备生产厂商仅能够生产独立的一套或数套真空设备，缺乏研发、生产一整条完整真空获得、应用设备线的能力。我国真空技术及设备制造业水平与国际一流水平的差距有望于未来得到极大的改善。未来随着我国真空设备制造厂商技术水平的提高，国产真空获得、应用设备也有望逐步取代欧美、日、韩等国进口的尖端同类设备。未来可预期越来越多的产品会使用镀膜技术对产品进行表面处理以提高产品性能，真空镀膜设备制造业的未来增

长潜力仍然巨大，前景比较乐观。

2、行业规模

1) OLED 产品的行业发展

OLED 产品(包括照明,显示以及其它与 OLED 面板相关产品)在近几年的需求量增长非常快,在 2013 年的时候,OLED 产品需求不到 200 万平方米,2017 年增长至 500 万平方米,并且以后的每年都以 30-50% 的速度增加,同比增长保持较高的速度。

随着智能手机在手机中所占的比例越来越高,以及 OLED 显示屏幕在智能手机中的应用范围不断扩大,再加上未来也是中国 OLED 产业投资和量产的高峰期,预计中国 OLED 面板市场将会保持持续快速增长,年均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38%左右,2015 年市场需求规模超过了 1.65 亿片。从销售额来看,由于 AMOLED 面板所占的比例越来越高,将使得销售额的增长速度要高于销售量的增长。

前几年,国内 OLED 产品基本都集中在 PMOLED 领域,维信诺、信利半导体等厂商在国际市场竞争中也占有重要的地位。随着 AMOLED 技术的逐步成熟以及智能移动终端的发展,AMOLED 的应用逐步增多,特别是在国外一些领先显示厂商的带动下,AMOLED 的研发活动更加积极,生产线投资布局不断加快。AMOLED 产品的丰富对 PMOLED 产品造成了市场挤压,再加上智能手机的普及造成翻盖手机数量的日益减少,使得 PMOLED 面板在手机副屏上的应用减少;同时,MP3/MP4 的市场热度已经消退,行业已经进入衰退期,造成 PMOLED 面板应用的减少。相反,智能手机的普及提高了 AMOLED 产品的应用规模,目前 AMOLED 产品已经占主导地位。

我国的大尺寸 OLED 目前还处于研发阶段,小尺寸的 OLED 应用如火如荼。小尺寸 OLED 显示屏最早应用于车载电器、仪器仪表领域,目前的需求主要以手机主屏和其他数码产品为主。

大尺寸 OLED 产品的生产对企业的技术、资金要求非常高。我国目前在建的最高世代 AMOLED 屏生产线即为 5.5 代,主要的切割尺寸还是以中小尺寸为主。

OLED 电视,是作为 OLED 技术产业化的一个重要方向,也是近年来兴起的一个新兴显示技术,在色彩,柔和度,视角,健康方面都有着很大的优越性。目前由于市场刚开始,需求量不大,但增长速度很大,未来的市场潜力非常巨大。2013 年的需求量仅仅为 0.44 万台,而 2016 年的需求量就已升到 170 万台,2017 年的市场量达到 300 万台。

2) 真空泵的发展

真空泵的发展规模以及速度侧面反应出设备的市场发展量以及 OLED 产品的发展趋势。

高新技术的发展及应用促进和带动了真空设备行业的发展和技术升级,高新技术(新材料、新能源、新技术、新工艺)的发展离不开真空技术的广泛应用和强有力的技术支持。

中国真空设备行业自改革开放的 20 多年来有了很大的发展和长足的进步,这不仅反映在产值、产量上的大幅度增长,而且在品种、规格还是在综合技术水平上都取得了可观的成绩。近年来,行业各企业抓住机遇,调整产品结构,大力推进技术创新,取得了许多大行业级以及国家级的新产品、新技术成果,为我国的国民经济建设,科学技术的发展,国防高新技术的提升做出了贡献。

3、行业发展前景和趋势

真空设备行业及其下游应用领域市场需求的膨胀促进了国内一批真空设备生产厂商的发展,但由于真空设备融合了多项高新技术,对生产厂家的技术水平、制造工艺要求较高,而国内厂家研发实力较弱,制造水平较低,部分关键零部件无法实现自给,因此,国内厂商生产的真空产品多为技术要求较低的低端产品。在产品结构、技术水平、性能指标,以及产品品种、规格、生产规模等方面,国产真空设备都与美国、日本、德国、韩国等先进水平存在较大差距,远没有达到国际上系列化、专业化的制造水平,仅能凭借价格优势满足国内部分低端客户的需求。我国真空技术及设备发展的滞后,已经引起了国家有关部门的高度重视,一系列鼓励性产业政策的出台为真空设备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制度环境和政策支持。随着国内部分优秀企业自主创新能力的不断提高,在某些细分领域部分国产真空产品的性能已经达到或接近国际先进水平,凭借产品性价比优势和良好的售后服务,正在逐渐实现进口替代和小规模的出口。随着行业产业政策扶持力度的持续加大、部分优秀企业自主创新能力的不断提升和国产真空产品国

际竞争力的不断提高，未来市场发展空间广阔。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2,615,407.54	7.42%	10,738,764.15	6.10%	17.48%
应收票据			0	0%	
应收账款	7,032,431.22	4.13%	3,627,520.23	2.06%	93.86%
存货	12,136,869.21	7.13%	4,914,488.37	2.79%	146.96%
投资性房地产			0	0%	
长期股权投资			0	0%	
固定资产	60,431,491.07	35.52%	14,395,776.83	8.18%	319.79%
在建工程			8,111,987.13	4.61%	-100.00%
无形资产	13,464.03	0.01%	24,925.47	0.01%	-45.98%
商誉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其他流动资产	13,085,126.26	7.69%	22,575,478.65	12.83%	-42.04%
长期待摊费用	12,116,895.46	7.12%	21,305,619.74	12.10%	-43.1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195,688.17	3.05%	5,956,057.05	3.38%	-12.77%
递延收益	90,982,653.51	53.48%	104,790,439.12	59.54%	-13.18%
资产总计	170,112,725.89		176,007,662.19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应收帐款：2020 年末比 2019 年末增加 340.49 万元万元，同比增加 93.86%，主要是 2020 年销售订单

单大都在下半年，设备完成基本上都是在年末 11 月与 12 月之间完成的，一般客户设备验收 6 个月内收款。

2、存货：2020 年末比 2019 年末增加 722.24 万元，同比上升 146.96%，主要为随着公司业务量增加相关存货量也增加。

3、其他流动资产：2020 年末比 2019 年末减少了 949.04 万元，同比减少 42.04%，主要系子公司当年度银行理财产品赎回金额减少。

4、固定资产：因项目业务需求，公司本年度设备二代线验收完成开发支出 2876.14 万元结转固定资产，固定资产有新增购置，固定资产期末同比上年增加 4603.57 万元，同比上年增加 319.79%。另外公司项目研制需要，固定资产增加，折旧摊销增加。

5、在建工程本年度期末金额为 0 元，是因为在建工程年底工程均已完工，固定资产年底发票全部入账，设备均验收完成转入固定资产。

6、长期待摊费用：2020 年末比 2019 年末减少了 918.87 万元，主要系子公司厂区在筹建期间对应厂房装修及消防改造，市政绿化以及厂区综合布线等工程项目金额有减少。

7、应付账款：2020 年末比 2019 年末减少了 76.04 万元，主要系子公司筹建期间结束，装修及车间产线材料设备等减少，所致应付账款金额减少较大。

8、递延收益：2020 年末比 2019 年减少 1380.78 万元，同比减少 13.18%，主要因为收到政府补助减少。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1,363,824.31	-	15,167,221.1	-	40.86%
营业成本	12,726,282.12	59.57%	10,284,707.34	67.81%	23.74%
毛利率	40.43%	-	32.19%	-	-
销售费用	822,966.55	3.85%	699,875.66	4.61%	17.59%
管理费用	19,847,459.38	92.90%	32,359,658.12	213.35%	-38.67%
研发费用	33,988,963.03	159.10%	17,563,678.32	115.80%	93.52%
财务费用	157,378.80	0.74%	-98,433.17	-0.65%	-259.88%
信用减值损失	-449,274.06	-2.10%	51,936.59	0.34%	-965.04%
资产减值损失	0	0%	0	0%	0%
其他收益	49,716,920.12	232.72%	47,855,526.24	315.52%	3.89%
投资收益	1,703,622.36	7.97%	2,275,671.28	15.00%	-25.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0	0%	0%
资产处置收益	0	0%	0	0%	0%
汇兑收益	0	0%	0	0%	0%
营业利润	4,745,065.67	22.21%	4,400,616.85	29.01%	7.83%
营业外收入	88,395.78	0.41%	56,917.69	0.38%	55.30%

营业外支出	5,781.84	0.03%	94,027.77	0.62%	-93.85%
净利润	5,435,892.72	25.44%	4,379,088.57	28.87%	24.1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2020 年末比 2019 年增加 619.66 万元，同比上升 40.86%；营业成本 2020 年为 1,272.63 万元，同比增加 23.74%。其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量较大上升,人工、材料成本等均有增长，长期供应商供货成本也有相应增加。
- 2、管理费用：2020 年公司管理费用比 2019 年减少 1,251.22 万元，同比减少 38.67%，主要因为折旧摊销支出较多、管理费用工资和差旅费的金额有减少；
- 3、研发费用：2020 年比 2019 年增加 1,642.53 万元,同比上期增加 93.52%，本年度二代线、微显示，光源照明，各项目研发材料投入增加，支付相关研发人员薪资和物料采购及水电费用增加，折旧摊销费大量增加。
- 4、投资收益：2020 年比 2019 年减少 57.20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理财金额有一定减少，收益随之有减少，导致报告期内理财收益同比减少 25.14%。
- 5、其他收益：2020 年比 2019 年增加 186.14 万元,公司有机光电领域属于国家及江苏省重点支持的业务领域，获得的项目补助经费，报告期内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有关的部分使用时计入其他收益。
- 6、净利润：公司 2020 年净利润比 2019 年增加 105.68 万元，同比上升 24.13%。报告期内，公司注重资金管理效益，充分利用闲置资金合理投资理财产品，增加理财收益;由于公司所涉及的有机光电领域属于国家及江苏省重点支持的业务领域，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认列的其他收益金额较大，占公司净利润总额比例较高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1,276,065.58	15,066,273.91	41.22%
其他业务收入	87,758.73	100,947.20	-13.06%
主营业务成本	12,676,629.46	10,276,871.72	23.35%
其他业务成本	49,652.66	7,835.62	533.68%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设备	14,737,988.73	9,315,849.31	36.79%	30.48%	21.14%	15.26%
有机材料	986,637.65	849,215.14	13.93%	14.52%	14.20%	1.75%
护眼灯	614,584.04	334,355.50	45.60%	100%	100%	100%
照明面板	234,778.77	187,098.55	20.31%	100%	100%	100%
技术服务费	4,789,835.12	2,039,763.62	57.41%	59.12%	10.20%	49.09%

用						
合计	21,363,824.31	12,726,282.12	40.43%	40.86%	23.74%	25.6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本报告期内，收入构成变动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实现设备收入 1473.80 万元，相比上年同期设备销售收入 1129.54 万元，同比增长 30.48%，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公司真空蒸镀系统功技术优化，产品得到客户认可度提高，销售订单增加。

报告期内，护眼灯产品销售收入 61.46 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研发项目有序推进，实现研发成果，并成功转化为收入。

报告期内，照明面板销售收入 23.48 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新增照明面板项目开发及销售业务。

报告期内，技术服务收入 478.98 万元，相比上年同期设备销售收入 301.03 万元，同比增长 59.12%，增加的主要原因系集萃公司检测业务增加。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西北工业大学宁波研究院	2,831,858.4	13.26%	否
2	季华实验室	831,858.41	3.89%	否
3	南大光电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1,902,654.75	8.91%	否
4	河南博奥贸易有限公司	902,654.88	4.23%	否
5	深圳市力凡科技有限公司	840,708	3.94%	否
合计		7,309,734.44	34.23%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苏州弘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5,009,450.44	11.42%	否
2	苏州研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909,823.20	8.91%	否
3	无锡市骏视照明电子有限公司	2,212,397.08	5.04%	否
4	深圳市万德泉科技有限公司	2,060,138.06	4.70%	否
5	上海钧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62,654.86	3.79%	否
合计		14,854,463.64	33.86%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589.79	5,104,379.46	-88.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4,434.53	-7,754,959.28	118.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6 万元, 同比上期减少 88.04%。主要原因是: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287.19 万元,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现金增加了 764.69 万元。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1,736.57 万元, 主要系公司及其子公司为加快建立核心管理团队, 通过引入优秀人才以适应公司业务和销售的快速发展, 导致当期支付给员工的薪酬水平大幅增加;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期增加 917.94 万元, 增加比例为 118.37%, 主要为投资大型设备和建设工程的金额增加。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 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江苏集萃有机光电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从事有机光电产业的产品、软件、计算机、系统集成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提供光电半导体材料及其制品性能、光电器件和光电设备的检测分析和鉴定服务; 高科技企业孵化服务; 企业管理; 物业	134,153,385.7	40,736,981.18	6,194,517.82	1,460,944.95

		管理；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会务及展览服务；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维修；机械设备、办公设备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江苏集萃有机光电技术研究有限公司系方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全系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8 月 11 日，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主要从事有机光电产品、软件、计算机、系统集成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高科技企业孵化服务；企业管理；物业管理，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会务及展览服务；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维修；机械设备、办公设备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拥有江苏集萃有机光电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70% 股权。

报告期内，江苏集萃有机光电技术研究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194,517.82 元，净利润 1,460,944.95 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三、 持续经营评价

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136.38万元，同比上升40.86%；营业成本2020年为1272.63万元，同比上期增加23.74%。其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量上升，以及人工、材料成本的上升。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61.06万元，同比上期减少88.04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上期增加764.69万元，政府补贴比上期多。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上期增加1,335.05万元，因业务量增加所需原材料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年6月19日	-	挂牌	规范关联交易	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时，保证关联交易的合法公正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7年6月19日	-	挂牌	规范关联交易	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时，保证关联交易的合法公正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年6月19日	-	挂牌	规范关联交易	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时，保证关联交易的合法公正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年6月19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不从事或参与公司同业竞争活动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7年6月19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不从事或参与公司同业竞争活动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年6月19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不从事或参与公司同业竞争活动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17年6月19日	-	挂牌	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的承诺	严格遵守各项制度，执行规范的治理机制；督促人员合法履行职责；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年6月19日	-	挂牌	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的承诺	严格遵守各项制度，执行规范的治理机制；督促人员合法履行职责；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年6月19日	-	挂牌	股份锁定的承诺	关于股份锁定的相关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7年6月19日	-	挂牌	股份锁定的承诺	关于股份锁定的相关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年6月19日	-	挂牌	股份锁定的承诺	关于股份锁定的相关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年6月19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行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年6月19日	-	挂牌	竞业禁止、知识产权的承诺	不存在关于竞业禁止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年6月19日	-	挂牌	社保缴纳承诺	关于社保缴纳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 1、公司在申请挂牌时，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报告期内，上述人员均严格履行了承诺。
- 2、公司在申请挂牌时，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报告期内，上述人员均严格履行了承诺，不存在同业竞争。
-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的承诺函》。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履行了承诺。
- 4、公司在申请挂牌时，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股东及管理层出具了《股东及管理层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报告期内，上述人员均严格履行了承诺。
- 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资金占用等事项的承诺书》。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履行了承诺。
- 6、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竞业禁止、知识产权的承诺》。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履行了承诺。
- 7、公司在申请挂牌时，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社保缴纳的承诺》。报告期内，上述人员均严格履行了承诺。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647,472.00	32.46%	0	3,647,472.00	32.4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00,000.00	17.80%	0	2,000,000.00	17.80%
	董事、监事、高管	2,529,494.00	22.51%	0	2,529,494.00	22.51%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	有限售股份总数	7,588,484.00	67.54%	0	7,588,484.00	67.5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	6,000,000.00	53.40%	0	6,000,000.00	53.40%

份	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7,588,484.00	67.54%	0	7,588,484.00	67.54%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11,235,956.00	-	0	11,235,956.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辛华	8,000,000	0	8,000,000	71.20%	6,000,000	2,000,000	0	0
2	廖良生	1,500,000	0	1,500,000	13.35%	1,125,000	375,000	0	0
3	徐建荣	617,978	0	617,978	5.50%	463,484	154,494	0	0
4	黄国平	617,978	0	617,978	5.50%	0	617,978	0	0
5	江苏苏大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0	500,000	4.45%	0	500,000	0	0
6									
7									
8									
9									
10									
合计		11,235,956	0	11,235,956	100%	7,588,484	3,647,472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现有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辛华女士，1977年0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助理研究员。1997年7月至2008年10月在苏州大学负责高等教育管理，2008年10月至今在苏州大学功能纳米与软物质研究院任院长助理；2008年10月至2016年6月在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2016年6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董事。现合计持有公司8,000,000股。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李述汤 (LEE, Shuit-tong) 先生，1947年01月出生，中国香港人，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科学院院士、发展中国家科学院院士、教授、博士生导师。1976年11月至1994年09月，在美国柯达公司历任高级研究员、项目主任；1994年10月至2012年06月，在香港城市大学物理及材料科学系历任高级讲师、副教授、讲座教授，其中在1998年06月至2012年06月在香港城市大学超金刚石及现金薄膜研究中心任主任、教授；2001年07月至2013年12月，在中国科学院理化技术研究所纳米有机光电子实验室任主任、客座研究员；2008年06月至今，在苏州大学功能纳米与软物质研究院、纳米科学技术学院任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2010年12月至今在苏州大学纳米科学技术学院任院长、教授；2012年02月至今在苏州大学-滑铁卢大学纳米技术联合研究院任院长、教授并在苏州纳米科技协同创新中心任主任、教授；2008年10月至2016年6月在苏州方昇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6年6月至今在苏州方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辛华女士，详见控股股东情况部分。

最近两年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李述汤	董事、董事长	男	1947年1月	2019年6月7日	2022年6月6日
辛华	董事、财务负责人	女	1977年9月	2019年6月7日	2022年6月6日
廖良生	董事	男	1956年7月	2019年6月7日	2022年6月6日
徐建荣	董事	男	1963年7月	2019年6月7日	2022年6月6日
蒋敬东	董事	男	1968年3月	2019年6月7日	2022年6月6日
冯敏强	监事会主席	男	1974年7月	2019年6月7日	2022年6月6日
钱磊	职工监事	男	1988年3月	2019年6月7日	2022年6月6日
陈敏	监事	男	1986年2月	2019年6月7日	2022年6月6日
杨亚丽	董事会秘书	女	1985年8月	2019年6月7日	2021年4月26日
杨屹洌	董事会秘书	男	1994年10月	2021年4月26日	2022年6月6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 (一) 李述汤与辛华为夫妻，互为关联方。除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2、公司董事辛华为公司控股股东，辛华与李述汤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
----	----	----------	------	----------	------------	------------	--------------

							量
李述汤	董事						
辛华	董事、财务 负责人	8,000,000	0	8,000,000	71.20%	0	0
廖良生	董事	1,500,000	0	1,500,000	13.35%	0	0
徐建荣	董事	617,978	0	617,978	5.50%	0	0
蒋敬东	董事						
冯敏强	监事会主席						
钱磊	职工监事						
陈敏	监事						
杨亚丽	董秘						
合计	-	10,117,978	-	10,117,978	90.05%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32	0	2	30
财务人员	4	0	0	4
生产人员	10	2	1	11
销售人员	4	1	0	5
技术人员	90	5	4	91
员工总计	140	8	7	141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25	25

硕士	46	47
本科	37	38
专科	12	12
专科以下	20	19
员工总计	140	141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通过网络招聘，内部培养和其他途径招聘结合的方式完善公司的人才引进、培训和招聘。并结合员工入职年限、工作表现、贡献程度等调整员工薪酬。
公司采用现场培训的方式提高员工综合素质。
公司目前没有离退休员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单位：股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秘书杨亚丽女士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辞职。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任命杨屹洌先生为董事会秘书。

杨屹洌先生，27 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9 年 6 月至 2019 年 11 月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分行担任对公柜员；2019 年 11 月至 2021 年 4 月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分行担任对公客户经理；2021 年 4 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机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按照一系列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治理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有关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股东大会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确保全体股东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享有平等地位。

《公司章程》中明确要求公司董事负有勤勉义务“公平对待所有股东”，尤其要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具备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对外投资、融资、担保、开展关联交易等事项，报告期内重大决策均已履行相关程序。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

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p>为维护苏州方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及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p>	<p>为维护苏州方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p>
<p>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股东大会分别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一）向社会公众发行股份；（二）向现有股东配售股份；（三）向现有股东派送红股；（四）向特定自然人或法人定向增发股份；（五）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其他方式。</p>	<p>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股东大会分别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一）向社会公众发行股份；（二）向现有股东配售股份；（三）向现有股东派送红股；（四）向特定自然人或法人定向增发股份；（五）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其他方式。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需要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司股票发行前的在册股东不享有股份优先认购权。</p>
<p>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二）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三）将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p>	<p>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二）与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并；（三）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五）将股份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六）上市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得收购本公司股份。</p>
<p>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应当按照法律法规以及规</p>	<p>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p>

<p>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p>	<p>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进行。</p>
<p>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一条第（一）项至第（三）项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依照第二十一条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 10 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 6 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公司依照第二十一条第（三）项规定收购的本公司股份，将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5%；用于收购的资金应当从公司的税后利润中支出；所收购的股份应当 1 年内转让给职工。</p>	<p>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一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可以依照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授权，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司依照本章程第二十一条第一款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 10 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 6 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属于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情形的，公司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10%，并应当在 3 年内转让或者注销。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三）决定公司 1,000 万元以上（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事项；……</p>	<p>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三）决定成交金额（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5% 以上且超过 1,000 万元的交易，或者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以上的关联交易事项；……</p>
<p>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者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p>	<p>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者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公司下列对外提供财务资助行为，须经股东大</p>

	<p>会审议通过: (一) 被资助对象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二) 单次财务资助金额或者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三) 法律、法规或者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公司不得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等关联方提供资金等财务资助。对外财务资助款项逾期未收回的, 公司不得对同一对象继续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追加财务资助。</p>
<p>.....上述“交易”包括下列事项: 购买或出售资产 (不含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 以及出售产品、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 但资产置换中涉及购买、出售此类资产的, 仍包含在内); 对外投资 (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对子公司投资等);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租入或租出资产; 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 (含委托经营、受托经营等); 赠与或受赠资产; 债权或债务重组; 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转移; 签订许可协议;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认定的其他交易。</p>	<p>.....上述“交易”包括下列事项: 购买或出售资产 (不含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 以及出售产品、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 但资产置换中涉及购买、出售此类资产的, 仍包含在内); 对外投资 (含委托理财、对子公司投资等);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租入或租出资产; 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 (含委托经营、受托经营等); 赠与或受赠资产; 债权或债务重组; 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转移; 签订许可协议; 放弃权利;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认定的其他交易。</p>
<p>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 公司住所地或者股东大会召集人会议通知中确定的其他地点。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 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p>	<p>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 公司住所地或者股东大会召集人会议通知中确定的其他地点。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 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可以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 视为出席。现场会议时间、地点的选择应当便于股东参加。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 无正当理由, 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不得变更。确需变更的, 召集人应当在现场会议召开日前至少 2 个交易日公告并说明原因。</p>

<p>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应聘请律师对以下事宜出具法律意见：（一）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是否符合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的规定；（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是否合法有效；（三）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是否合法有效；（四）应公司要求对其他有关问题出具的法律意见。</p>	<p>本公司召开年度股东大会时，应聘请律师对以下事宜出具法律意见：（一）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是否符合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的规定；（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是否合法有效；（三）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是否合法有效；（四）应公司要求对其他有关问题出具的法律意见。</p>
<p>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无正当理由，股东大会不应延期或取消，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提案不应取消。一旦出现延期或取消的情形，召集人应当在原定召开日前至少 2 个工作日通知股东并说明原因。董事会在延期召开通知中应说明原因并公布延期后的召开日期。公司延期召开股东大会的，不得变更原通知规定的有权出席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p>	<p>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无正当理由，股东大会不应延期或取消，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提案不应取消。确需延期或取消的，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原定召开日前至少 2 个交易日公告，并详细说明原因。董事会在延期召开通知中应说明原因并公布延期后的召开日期。公司延期召开股东大会的，不得变更原通知规定的有权出席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p>
<p>召集人应当保证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召集人或其代表、会议主持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会议记录应当与现场出席股东的签名册及代理出席的委托书及其他方式表决情况的有效资料一并保存，保存期限不少于 10 年。</p>	<p>股东大会会议记录由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负责。会议记录人应当保证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召集人或其代表、会议主持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会议记录应当与现场出席股东的签名册及代理出席的委托书及其他方式表决情况的有效资料一并保存，保存期限不少于 10 年。</p>
<p>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董事会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p>	<p>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董事会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p>
<p>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p>	<p>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p>

<p>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p>	<p>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全体股东均为关联方的除外。</p>
<p>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p>	<p>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p>
<p>公司董事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一)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二)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5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5年;(三)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总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3年;(四)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3年;(五)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六)无法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履行的各项职责;(七)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未满的;(八)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违反本条规定选举、委派董事的,该选举、委派或者聘任无效。董事在任职期间出现本条情形的,公司解除其职务。</p>	<p>公司董事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一)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二)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5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5年;(三)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总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3年;(四)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3年;(五)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六)现任在职的国家公务员;(七)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八)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九)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转公司规定的其他情形。以上期间,按拟选任董事的股东大会召开日截止起算。违反本条规定选举、委派董事的,该选举、委派或者聘任无效。董事在任职期间出现本条情形的,公司解除其职务。</p>
<p>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董事辞职应</p>	<p>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董事辞职应</p>

<p>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董事会将在 2 日内披露有关情况。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时，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除前款所列情形外，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p>	<p>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董事会将在 2 日内披露有关情况。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时，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除前款所列情形外，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发生上述情形的，公司应当在 2 个月内完成董事补选。</p>
<p>（八）涉及关联交易的，董事会的权限：（1）关联交易金额低于 1,000 万元或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2）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2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3）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200 万元以上不足 1,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 以上的关联交易；（4）股东大会审议权限外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p>	<p>（八）涉及关联交易的，董事会的权限：（1）关联交易金额低于 1,000 万元或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绝对值 5%；（2）关联交易金额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3）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4）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不足 1,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5）股东大会审议权限外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p>
<p>本章程第九十七条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本章程第九十九条关于董事的忠实义务和第一百条关于勤勉义务的规定，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p>	<p>本章程第九十七条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本章程第九十九条关于董事的忠实义务和第一百条关于勤勉义务的规定，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财务负责人作为高级管理人员，除符合前款规定外，还应当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p>
<p>……（六）关联交易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授权总经理决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不足 20 万元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200 万元以下，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 以下的关联交易。如总经理与该关联交易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该关</p>	<p>……（六）关联交易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授权总经理决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不足 50 万元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下，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绝对值 0.5% 以下的关联交易。如总经理与该关联交易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该关</p>

<p>联交易由董事会审议决定。</p>	<p>联交易由董事会审议决定。</p>
<p>总经理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有关总经理辞职的具体程序和办法由总经理与公司之间的劳动合同规定</p>	<p>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应当提交书面辞职报告，不得通过辞职等方式规避其应当承担的职责。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董事会秘书辞职未完成工作移交且相关公告未披露的，辞职报告在完成工作移交且相关公告披露后生效。辞职报告尚未生效之前，拟辞职董事会秘书仍应当继续履行职责。</p>
<p>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或者监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p>	<p>监事辞职应当提交书面辞职报告，不得通过辞职等方式规避其应当承担的职责。除下列情形外，监事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监事会时生效：（一）监事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二）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在上述情形下，辞职报告应当在下任监事填补因其辞职产生的空缺且相关公告披露后方能生效。辞职报告尚未生效之前，拟辞职监事仍应当继续履行职责。发生上述情形的，公司应当在2个月内完成监事补选。</p>
<p>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p>	<p>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监事有权了解公司经营情况。挂牌公司应当采取措施保障监事的知情权，为监事正常履行职责提供必要的协助任何人不得干预、阻挠。</p>
<p>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利润；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p>	<p>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利润；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可以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p>

公司的通知以下列形式发出：（一）以专人送出；（二）以邮件方式送出；（三）以电话方式送出；（四）以传真方式送出；（五）以电子邮件方式送出。	公司的通知以下列形式发出：（一）以专人送出；（二）以邮件方式送出；（三）以电话方式送出；（四）以传真方式或电子邮件送出；（五）以公告方式送出；（六）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方式。
公司通知以专人送出的，由被送达人在送达回执上签名（或盖章），被送达人签收日期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邮件送出的，自交付邮局之日起第三个工作日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电话方式发送的，以电话通知之日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传真方式发送，发送之日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的，发送之日为送达日期。	公司通知以专人送出的，由被送达人在送达回执上签名（或盖章），被送达人签收日期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邮件送出的，自交付邮局之日起第五个工作日或特快专递服务商签字之日起第 2 个工作日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传真或者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的，发送当日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公告方式送出的，第一次公告刊登日为送达日期。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予以解决。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有公司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予以解决。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3	<p>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2、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p>

		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监事会	2	1、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9 年度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机构的议案》。 2、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股东大会	2	1、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健全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2020 年，监事会依法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

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决策程序严格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2020年，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财务成果等进行了认真细致、有效的监督、检查和审核，认真核查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有关文件。通过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发行人独立性的情形。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销售及经营管理体系，并建立与之相适应的业务流程；公司具有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和独立作出经营决策的能力。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2、资产独立性

股份公司设立时，公司整体继承了有限公司的业务、资产、机构及债权、债务，未进行任何业务和资产剥离。公司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所用生产设备、办公设备、车辆等实物资产为公司所有，公司自主拥有专利等知识产权。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投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人员独立性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均不存在就职于公司关联企业或从关联企业领取报酬的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未在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设有独立的人力资源部，对人员聘用、劳动合同签署、工资报酬、福利缴纳等均制定有相关规则。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4、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较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在银行独立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5、机构独立性公司已建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公司治理制度。

公司的组织机构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具有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股份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公司机构独立运作，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相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

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根据所处行业的业务特点，公司建立了与目前经营规模及近期战略相匹配的组织架构，制定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公司已经建立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相应公司制度能够保障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回避制度，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内部控制活动在采购、研发、生产、销售等各个关键环节，能够得以较好的贯彻执行，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的控制作用，能够保证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可靠性，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自制定以来得到了有效的实施和不断完善，今后公司还将不断强化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和监督检查，防范潜在风险，促进公司稳定发展。

1、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会计核算的相关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相关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规范经营、健全治理机制的角度继续完善现有风险控制体系。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信息披露等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立信中联审字[2021]D-0539 号审计报告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 333 号万豪大厦 C 区 10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1 年 4 月 26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李春华 于延国 3 年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7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1 万元

审计报告

立信中联审字[2021]D-0539 号审计报告

苏州方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苏州方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昇光电）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方昇光电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方昇光电，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方昇光电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构成2020年年度报告相关文件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方昇光电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方昇光电、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方昇光电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

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方昇光电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方昇光电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方昇光电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春华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于延国

中国天津市

2021年4月26日

二、 财务报表

(二)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2,615,407.54	10,738,764.1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二)	44,920,000.00	48,193,188.6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0
应收账款	五(三)	7,032,431.22	3,627,520.2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四)	7,298,849.34	13,107,646.6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五)	372,236.01	339,886.8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五(六)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六)	12,136,869.21	4,914,488.3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七)	13,085,126.26	22,575,478.65
流动资产合计		97,460,919.58	103,496,973.5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0
固定资产	五(八)	60,431,491.07	14,395,776.83
在建工程	五(九)		8,111,987.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十)	13,464.03	24,925.47
开发支出	五(十一)		28,643,989.72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二)	12,116,895.46	21,305,619.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三)	89,955.75	28,389.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651,806.31	72,510,688.65
资产总计		170,112,725.89	176,007,662.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四)	5,195,688.17	5,956,057.05
预收款项	五(十五)		1,751,475.25
合同负债	五(十六)	4,727,857.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七)	4,633,756.20	3,934,779.73
应交税费	五(十八)	462,761.80	901,357.47
其他应付款	五(十九)	811,916.90	863,364.4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831,980.41	13,407,033.9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二十)	90,982,653.51	104,790,439.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0,982,653.51	104,790,439.12
负债合计		106,814,633.92	118,197,473.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一)	11,235,956.00	11,235,9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二)	21,110,163.25	21,110,163.2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三)	1,332,651.75	930,619.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四)	13,254,541.65	8,627,527.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6,933,312.65	41,904,266.34
少数股东权益		16,364,779.32	15,905,922.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298,091.97	57,810,189.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0,112,725.89	176,007,662.19

法定代表人：李述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辛华会计机构负责人：辛华

(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455,539.17	6,207,863.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20,000.00	18,193,188.6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一(一)	7,105,156.04	3,177,422.6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671,227.50	3,098,839.48

其他应收款	十一(二)	260,660.74	194,239.0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195,041.70	4,414,982.9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28,750.31	254,121.97
流动资产合计		33,736,375.46	35,540,658.2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三)	20,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853,181.37	5,855,908.5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500,803.48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842.98	28,389.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919,024.35	21,385,101.80
资产总计		59,655,399.81	56,925,760.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225,496.41	4,507,283.64
预收款项			1,621,291.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619,514.53	
应付职工薪酬		832,421.69	599,608.13
应交税费		252,491.51	38,435.38
其他应付款		142,736.60	73,408.9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072,660.74	6,840,027.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985,749.81	10,509,066.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85,749.81	10,509,066.34
负债合计		16,058,410.55	17,349,093.7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235,956.00	11,235,9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110,163.25	21,110,163.2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32,651.75	930,619.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918,218.26	6,299,927.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596,989.26	39,576,666.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59,655,399.81	56,925,760.02

(四)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19年
一、营业总收入		21,363,824.31	15,167,221.10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五)	21,363,824.31	15,167,221.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7,590,027.06	60,949,738.36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五)	12,726,282.12	10,284,707.3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六)	46,977.18	140,252.09
销售费用	五(二十七)	822,966.55	699,875.66
管理费用	五(二十八)	19,847,459.38	32,359,658.12
研发费用	五(二十九)	33,988,963.03	17,563,678.32
财务费用	五(三十)	157,378.80	-98,433.1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2,754.35	35,310.70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一)	49,716,920.12	47,855,526.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二)	1,703,622.36	2,275,671.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三)	-449,274.06	51,936.5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	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45,065.67	4,400,616.85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四)	88,395.78	56,917.69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五)	5,781.84	94,027.7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27,679.61	4,363,506.77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六)	-608,213.11	-15,581.8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35,892.72	4,379,088.5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06,846.41	147,900.77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29,046.31	4,231,187.8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435,892.72	4,379,088.5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29,046.31	4,231,187.8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06,846.41	147,900.7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五(三十七)	0.45	0.3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三十七)	0.45	0.39

法定代表人：李述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辛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辛华

（五）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19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一(四)	16,974,827.89	14,610,688.45
减：营业成本	十一(四)	11,192,348.08	9,538,853.83
税金及附加		39,885.35	108,531.75
销售费用		755,211.76	699,875.66
管理费用		1,354,703.79	1,494,790.95
研发费用		2,394,089.09	4,100,138.54
财务费用		164,967.34	-81,736.3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2,922,556.86	4,392,781.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一(五)	518,091.63	458,512.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5,645.73	103,878.6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08,625.24	3,705,407.16
加：营业外收入		490.29	8.92
减：营业外支出		1,347.60	85,885.8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07,767.93	3,619,530.25
减：所得税费用		87,444.99	-15,581.8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20,322.94	3,635,112.0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20,322.94	3,635,112.0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20,322.94	3,635,112.0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六)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19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269,018.06	19,261,826.1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72,006.02	1,554,148.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八)	38,287,643.49	30,640,784.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328,667.57	51,456,759.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724,559.98	10,374,022.5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068,183.10	17,643,182.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344.26	226,241.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八)	20,883,990.44	18,108,933.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718,077.78	46,352,380.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589.79	5,104,379.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6,775,548.08	304,366,999.1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55,632.51	2,270,869.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67.8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531,648.46	306,637,868.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		13,587,213.93	35,992,827.89

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3,520,000	278,4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107,213.93	314,392,827.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4,434.53	-7,754,959.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8,380.93	87,856.1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76,643.39	-2,562,723.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38,764.15	13,301,487.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15,407.54	10,738,764.15

法定代表人：李述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辛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辛华

(七)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19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915,473.00	17,332,591.3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3,036.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4,085.73	2,735,697.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72,595.11	20,068,288.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684,104.10	9,615,026.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54,927.71	2,450,397.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951.35	224,339.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8,570.49	3,370,108.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55,553.65	15,659,871.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82,958.54	4,408,417.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793,188.60	3,208,266.4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8,091.63	457,057.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11,280.23	3,665,324.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646.01	500,803.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20,000.00	9,9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80,646.01	10,400,803.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30,634.22	-6,735,479.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7,856.1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7,675.68	-2,239,206.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07,863.49	8,447,069.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55,539.17	6,207,863.49

(八)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235,956.00				21,110,163.25				930,619.46		8,627,527.63	15,905,922.76	57,810,189.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235,956.00				21,110,163.25				930,619.46		8,627,527.63	15,905,922.76	57,810,189.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2,032.29		4,627,014.02	458,856.56	5,487,902.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29,046.31	406,846.41	5,435,892.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02,032.29	-402,032.29	52,010.15	52,010.15		
1. 提取盈余公积							402,032.29	-402,032.2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52,010.15	52,010.15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235,956			21,110,163.25			1,332,651.75	13,254,541.65	16,364,779.32	63,298,091.97		

项目	2019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235,956.00				21,110,163.25				567,108.25		4,759,851.04	15,758,021.99	53,431,100.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235,956.00				21,110,163.25				567,108.25		4,759,851.04	15,758,021.99	53,431,100.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3,511.21		3,867,676.59	147,900.77	4,379,088.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31,187.80	147,900.77	4,379,088.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63,511.21	-363,511.21		
1. 提取盈余公积								363,511.21	-363,511.2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235,956.00				21,110,163.25			930,619.46	8,627,527.63	15,905,922.76	57,810,189.10

法定代表人：李述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辛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辛华

(九)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235,956.00				21,110,163.25				930,619.46		6,299,927.61	39,576,666.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235,956.00				21,110,163.25				930,619.46		6,299,927.61	39,576,666.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2,032.29			3,618,290.65	4,020,322.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20,322.94	4,020,322.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2,032.29			-402,032.29	
1. 提取盈余公积								402,032.29			-402,032.2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235,956.00				21,110,163.25				1,332,651.75		9,918,218.26	43,596,989.26

项目	2019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235,956.00				21,110,163.25				567,108.25		3,028,326.77	35,941,554.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235,956.00			21,110,163.25			567,108.25	3,028,326.77	35,941,554.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3,511.21	3,271,600.84	3,635,112.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35,112.05	3,635,112.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63,511.21	-363,511.21		
1. 提取盈余公积							363,511.21	-363,511.2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235,956.00				21,110,163.25				930,619.46		6,299,927.61	39,576,666.32

苏州方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苏州方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苏州方昇光电技术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由江苏苏大投资有限公司以及自然人辛华、廖良生、徐建荣、黄国平共同设立。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20594681145650N, 注册资本 11,235,956.00 元, 股份总数 11,235,956.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公司股票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1,235,956.00 股。注册地: 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 99 号苏州纳米城中北区 23 幢 214 室。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 设计、研发、生产、销售: 光电工艺设备、光电实验设备及其零配件和治具、有机发光半导体照明器具、新型平板显示器件、太阳能电池及相关产品、照明灯具、微纳米材料、涂层材料、光电原材料、软件、计算机、系统集成产品, 并提供相关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 从事上述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企业管理及咨询、会务服务; 机械、办公设备租赁; 房屋维修、机械设备上门维修、仪器仪表上门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江苏集萃有机光电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苏州萃松光电有限公司
苏州萃智光电设备有限公司
苏州福莱威封装技术有限公司
苏州帆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三、（十四）固定资产”、“三、（十六）无形资产”、“三、（二十）收入”。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

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

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

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账龄超过 1 年，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通过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的组合和依据如下：

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的组合（除单项计提坏账的所有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关联方组合	实际控制人并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一) 持有待售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如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不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

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四)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专用设备	5-15	5	6.33-19
办公设备	3-10	5	9.50-31.67
运输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5	5	19

(十五)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

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六)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计算机软件	5 年

3、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本公司在分摊商誉的账面价值时，根据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获得的相对受益情况进行分摊，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资产装修费。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装修费摊销年限为 3-5 年

(十九)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

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

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 具体原则

公司的主营业务分为光电设备生产与销售、半导体光电材料及制品的检测分析服务。

光电设备生产与销售:产品交付客户，并经客户验收无误后，确认收入；

半导体光电材料及制品的检测分析服务：检测结果经客户确认无误后，确认收入。

(二十一)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于收到政府补助款时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三）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

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二十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增加/(减少)):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 报表项目	对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将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董 事 会 审 批	预收账款	-1,751,475.25	-1,621,291.25
		合同负债	1,751,475.25	1,621,291.25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增加/(减少)):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同负债	4,727,857.34	4,619,514.53
预收款项	-4,727,857.34	-4,619,514.53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3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①关联方的认定

解释第 13 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解释第 13 号也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②业务的定义

解释第 13 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3 号，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解释第 13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预收账款	1,751,475.25		-1,751,475.25		-1,751,475.25
合同负债		1,751,475.25	1,751,475.25		1,751,475.2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预收账款	1,621,291.25		-1,621,291.25		-1,621,291.25
合同负债		1,621,291.25	1,621,291.25		1,621,291.25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二) 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核准，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932001583，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所得税税率自 2020 年起三年减按 15% 计缴，最终以汇算清缴为准。

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联合印发的《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本公司子公司苏州萃松光电有限公司、苏州萃智光电设备有限公司、苏州福莱威封装技术有限公司 2020 年均符合小微企业政策，2020 年纳税年度享受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48,276.67	36,288.80
银行存款	12,502,960.93	10,702,475.35
其他货币资金	64,169.94	
合计	12,615,407.54	10,738,764.1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4,920,000.00	48,193,188.60
其中：理财产品	44,920,000.00	48,193,188.60
合计	44,920,000.00	48,193,188.60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5,857,462.33	3,500,617.46
1 至 2 年	1,530,602.23	195,070.71
2 至 3 年	4,000.00	179,900.00
3 至 4 年	175,000.00	
4 至 5 年		2,200.00
5 年以上		
小计	7,567,064.56	3,877,788.17
减：坏账准备	534,633.34	250,267.94
合计	7,032,431.22	3,627,520.23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67,064.56	100.00	534,633.34	7.07	7,032,431.22
其中：					
账龄组合	7,567,064.56	100.00	534,633.34	7.07	7,032,431.22
合计	7,567,064.56		534,633.34		7,032,431.22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77,788.17	100.00	250,267.94	6.45	3,627,520.23
其中：					
账龄组合	3,877,788.17	100.00	250,267.94	6.45	3,627,520.23
合计	3,877,788.17	100.00	250,267.94	6.45	3,627,520.2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其中: 1 年以内	5,857,462.33	292,873.12	5.00
1-2 年	1,530,602.23	153,060.22	10.00
2-3 年	4,000.00	1,200.00	30.00
3-4 年	175,000.00	87,500.00	50.00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7,567,064.56	534,633.34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 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 回	转销或核 销	
应收账款坏账 准备	250,267.94	250,267.94	440,322.97		155,957.57	534,633.34
合计	250,267.94	250,267.94	440,322.97		155,957.57	534,633.3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 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西北工业大学宁波研究院	2,240,000.00	29.60	112,000.00
旭鼎奈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15,759.32	13.42	101,575.93
西湖大学	720,000.00	9.51	36,000.00
季华实验室	658,000.00	8.70	32,900.00
华南理工大学	597,787.69	7.90	29,889.38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 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合计	5,231,547.01	69.13	312,365.31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991,312.41	82.09	12,833,159.65	97.91
1至2年	1,306,186.93	17.90	274,487.02	2.09
2至3年	1,350.00	0.01		
3年以上				
合计	7,298,849.34	100.00	13,107,646.6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深圳市万德泉科技有限公司	1,050,212.00	14.39
苏州弘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983,415.93	13.47
上海嗨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91,000.00	12.21
威格气体纯化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530,000.00	7.26
上海常劲通用设备有限公司	432,000.00	5.92
合计	3,886,627.93	53.25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372,236.01	339,886.87
合计	372,236.01	339,886.87

1、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192,035.56	177,836.29
1至2年	67,555.18	50,900.58
2至3年	10,446.36	85,650.00
3至4年	85,650.00	25,500.00
4至5年	25,500.00	
5年以上		
小计	381,187.10	339,886.87
减：坏账准备	8,951.09	
合计	372,236.01	339,886.8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381,187.10	100.00	8,951.09	2.35	372,236.01
其中：					
押金组合	308,902.88	81.04			308,902.88
备用金组合	56,457.86	14.81			56,457.86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往来组合	15,826.36	4.15	8,951.09	56.56	6,875.27
合计	381,187.10	100.00	8,951.09		372,236.01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339,886.87	100.00			339,886.87
其中：					
押金组合	251,102.38	73.88			251,102.38
备用金组合	88,784.49	26.12			88,784.49
合计	339,886.87	100.00			339,886.8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租赁押金及备 用金	365,360.74		
账龄组合	15,826.36	8,951.09	56.56
合计	381,187.10	8,951.0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年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951.09			8,951.0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8,951.09			8,951.09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339,886.87			339,886.87
年初余额在本期	339,886.87			339,886.87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41,300.23			41,300.23
本期直接减记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末余额	381,187.10			381,187.10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账龄组合		8,951.09			8,951.09
合计		8,951.09			8,951.09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押金	308,902.88	251,102.38
备用金	56,457.86	88,784.49
往来款	15,826.36	
合计	381,187.10	339,886.87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吴江汾湖科技创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	101,000.00	5 年以内	26.50	
	备用金	56,457.86	1 年以内	14.81	
浙江大学衢州研究院	押金	25,600.00	1 年以内	6.72	
华侨大学厦门园区	押金	24,150.00	1-2 年	6.34	
山东首粮食品科技有	押金	17,100.00	1 年以内	4.49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项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限责任公司					
合计		224,307.86		58.86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90,206.88		2,790,206.88	1,835,883.95		1,835,883.95
周转材料	2,068,636.26		2,068,636.26	403,184.29		403,184.29
库存商品	762,959.48	9,031.74	753,927.74	655,701.87	9,031.74	646,670.13
发出商品				2,056.36		2,056.36
在产品	6,524,098.33		6,524,098.33	2,026,693.64		2,026,693.64
合计	12,145,900.95	9,031.74	12,136,869.21	4,923,520.11	9,031.74	4,914,488.37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上年年末余 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9,031.74					9,031.74
合计	9,031.74					9,031.74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增值税留抵金额	13,085,126.26	12,498,388.88
预缴企业所得税		77,089.77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计	13,085,126.26	22,575,478.65

—(八)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60,431,491.07	14,395,776.83
合计	60,431,491.07	14,395,776.83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18,154,294.33	353,764.11	2,164,232.09	695,372.61	21,367,663.14
(2) 本期增加金额	47,195,855.54	60,646.01	1,831,569.78	167,223.35	49,255,294.68
—购置	7,565,894.45	60,646.01	1,831,569.78	167,223.35	9,625,333.59
—在建工程转入	39,629,961.09				39,629,961.09
—企业合并增加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29,971.00			129,971.00
—处置或报废		129,971.00			129,971.00
(4) 期末余额	65,350,149.87	284,439.12	3,995,801.87	862,595.96	70,492,986.82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5,492,185.66	176,623.31	1,231,935.09	71,142.25	6,971,886.31
(2) 本期增加金额	2,596,872.84	56,991.78	470,674.41	95,041.41	3,219,580.44
—计提	2,596,872.84	56,991.78	470,674.41	95,041.41	3,219,580.44
(3) 本期减少金额	-	129,971.00			129,971.00
—处置或报废	-	129,971.00			129,971.00
(4) 期末余额	8,089,058.50	103,644.09	1,702,609.50	166,183.66	10,061,495.75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项目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7,261,091.37	180,795.03	2,293,192.37	696,412.30	60,431,491.07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2,662,108.67	177,140.80	932,297.00	624,230.36	14,395,776.83

(九)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在建工程		8,111,987.13
合计		8,111,987.13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净化车间				4,218,181.82		4,218,181.82
PEALD 设备 安装				3,893,805.31		3,893,805.31
玻璃基板磨 边倒角机						
风冷螺杆式 冷水机组						
合计				8,111,987.13		8,111,987.13

3、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 产金额	本期其 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净化车间	5,680,159.81	4,218,181.82	1,461,977.99	5,680,159.81			100.00	100.00				自筹资金
PEALD 设备安 装	3,893,805.31	3,893,805.31		3,893,805.31			100.00	100.00				自筹资金
合计	9,573,965.12	8,111,987.13	1,461,977.99	9,573,965.12								

(十)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计算机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57,307.69	57,307.69
(2) 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内部研发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 期末余额	57,307.69	57,307.69
2. 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32,382.22	32,382.22
(2) 本期增加金额	11,461.44	11,461.44
—计提	11,461.44	11,461.44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 期末余额	43,843.66	43,843.66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464.03	13,464.03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24,925.47	24,925.47

(十一)开发支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资本化开始 时点	资本化具体 依据	期末研 发进度
		内部开发支 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 资产	计入当期损 益	其他				
OLED 照明生产示 范线自主设计与 国产化制造	28,643,989.72	117,416.64				28,761,406.36	2018年6月	OLED 照 明 生产示范线 自主设计与 国产化制造 项目研发证 明资料	转为固 定资产	
合计	28,643,989.72	117,416.64				28,761,406.36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1,305,619.74	5,438,485.82	14,627,210.10		12,116,895.46
合计	21,305,619.74	5,438,485.82	14,627,210.10		12,116,895.46

(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535,404.28	89,955.75	259,299.68	28,389.76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合计	535,404.28	89,955.75	259,299.68	28,389.76

(十四)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货款	5,195,688.17	5,956,057.05
合计	5,195,688.17	5,956,057.05

(十五)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1,751,475.25
合计		1,751,475.25

(十六)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预收货款	4,727,857.34
合计	4,727,857.34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3,912,724.84	19,506,295.65	18,807,319.18	4,611,701.3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054.89	260,863.92	260,863.92	22,054.89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934,779.73	19,767,159.57	19,068,183.10	4,633,756.2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907,900.33	18,813,994.71	18,115,018.24	4,606,876.80
(2) 职工福利费	-	217,068.17	217,068.17	-
(3) 社会保险费	4,824.51	105,006.70	105,006.70	4,824.51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56.86	90,397.97	90,397.97	2,756.86
工伤保险费	1,378.43	6,646.51	6,646.51	1,378.43
生育保险费	689.22	7,962.22	7,962.22	689.22
(4) 住房公积金		312,550.07	312,550.07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7,676.00	57,676.00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3,912,724.84	19,506,295.65	18,807,319.18	4,611,701.3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0,676.46	240,201.30	240,201.30	20,676.46
失业保险费	1,378.43	20,662.62	20,662.62	1,378.43
合计	22,054.89	260,863.92	260,863.92	22,054.89

(十八)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32,964.27	
企业所得税	234,414.84	675,115.35
个人所得税	188,107.72	224,665.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63.17	
教育费附加	1,533.27	
其他	3,978.53	1,576.70
合计	462,761.80	901,357.47

(十九)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811,916.90	863,364.47
合计	811,916.90	863,364.47

1、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往来款	576,171.60	80,813.29
押金保证金	231,811.05	669,496.50
其他	3,934.25	113,054.68
合计	811,916.90	863,364.47

(2) 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二十)递延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创新团队项目	6,333,333.21		800,000.04	5,533,333.17	收到政府补助
苏州纳米科技协同创新中心校企协同工作站项目	5,000.00		5,000.00		收到政府补助
OLED照明生产示范线自主设计与国产化制造	3,670,733.13		3,553,316.49	117,416.64	收到政府补助
设计制造非标专项资金	500,000.00		165,000.00	335,000.00	收到政府补助
汾湖高新区财政局1千万运营费	11,096,620.83		2,528,504.68	8,568,116.15	收到政府补助
省产院培育经费	82,755,410.73	36,352,100.00	43,429,308.82	75,678,201.91	收到政府补助
江苏省级专项款项目	324,653.11	540,000.00	380,268.03	484,385.08	收到政府补助
姑苏科技创业天	54,688.11	100,000.00	138,487.55	16,200.56	收到政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使计划- 薄膜传感 器					府补助
姑苏创 业天使项 目	50,000.00	200,000.00		250,000.00	收到政 府补助
	104,790,439.12	37,192,100.00	50,999,885.61	90,982,653.51	

(二十一) 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 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辛华	8,000,000.00						8,000,000.00
江苏苏大投 资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廖良生	1,500,000.00						1,500,000.00
徐建荣	617,978.00						617,978.00
黄国平	617,978.00						617,978.00
合计	11,235,956.00						11,235,956.00

(二十二)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股本溢价)	21,110,163.25			21,110,163.25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1,110,163.25			21,110,163.25

(二十三)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30,619.46	402,032.29		1,332,651.7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930,619.46	402,032.29		1,332,651.75

(二十四)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年初未分配利润	8,627,527.63	4,759,851.0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29,046.31	4,231,187.80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至留存收益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02,032.29	363,511.2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254,541.65	8,627,527.63

(二十五)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276,065.58	12,676,629.46	15,066,273.90	10,276,871.72
其他业务	87,758.73	49,652.66	100,947.20	7,835.62
合计	21,363,824.31	12,726,282.12	15,167,221.10	10,284,707.34

(二十六)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212.03	84.91
教育费附加	16,337.74	84.91
印花税	8,427.41	28,960.60
其他		111,121.67
合计	46,977.18	140,252.09

(二十七)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人工成本	525,219.48	294,132.84
差旅费	132,281.78	119,915.17
维修费	86,194.15	48,244.84
其他费用	79,271.14	237,582.81
合计	822,966.55	699,875.66

(二十八)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人工成本	7,444,399.49	7,689,903.02
折旧摊销费	6,248,334.93	16,650,711.35
服务费	1,674,777.69	1,658,064.00
办公费	723,810.82	108,480.80
水电费	664,638.75	858,020.79
交通费	449,639.09	536,570.11
专利费	273,981.79	219,024.02
招待费	184,326.49	164,792.65
其他	2,183,550.33	4,474,091.38
合计	19,847,459.38	32,359,658.12

(二十九)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人工成本	10,798,818.21	8,345,516.99
折旧摊销费	10,591,340.01	419,237.22
材料及样品费	7,746,695.76	5,337,486.21
水电费	2,619,567.75	2,277,290.57
检测费	1,290,269.24	164,561.27
其他	942,272.06	1,019,586.06
合计	33,988,963.03	17,563,678.32

(三十)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费用		
减：利息收入	22,754.35	35,310.70
汇兑损益	158,380.93	-87,968.86
其他	21,752.22	24,846.39
合计	157,378.80	-98,433.17

(三十一) 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49,706,012.69	47,855,526.24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	10,907.43		
合计	49,716,920.12	47,855,526.24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	800,000.04	800,000.04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金创新团队项目			
苏州纳米科技协同创新中心 校企协同工作站项目	5,000.00	18,750.00	与资产相关
OLED 照明生产示范线自主 设计与国产化制造	1,553,316.49	2,987,734.87	与资产相关
汾湖高新区财政局运营费	191,972.03	200,571.45	与资产相关
省产院培育经费	43,429,308.82	40,535,799.35	与资产相关
有机光电研究所建设高效有 机发光材料的开发		586,296.75	与资产相关
苏大专户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苏省级专项款项目	380,268.03	1,325,346.89	与资产相关
省院人才专项补贴	178,000.00	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市 2018 年度国家知识 产权运营资金第五批项目经 费		3,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吴江区第三批专 利专项资助经费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吴江区工业高质 量发展扶持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汾湖科技创新 PCT 专利申请奖励	3,175.00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汾湖科技创新科 技项目奖励	6,590.38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汾湖科技创新专 利示范企业奖励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汾湖科技创新专 利奖励		72,9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企业研究开发费 用省级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六大人才高峰	14,089.57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吴江科普项目立项资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市 2019 年度第二十批 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经费	260,115.36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吴江区专利专项资助经费	12,000.00	26,815.00	与收益相关
人才补助	65,089.08	283,000.00	与收益相关
WJ1801 姑苏科技创业天使 计划 - 薄膜传感器 (CYTS2017206)	138,487.55	45,311.89	与资产相关
经发局研发费补贴	668,600.34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9,706,012.69	47,855,526.24	

(三十二)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4,614.07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755,632.51	2,001,057.21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52,010.15	
合计	1,703,622.36	2,275,671.28

(三十三)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40,322.97	51,936.5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951.09	
合计	-449,274.06	51,936.59

(三十四)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88,395.78	56,917.69	88,395.78
合计	88,395.78	56,917.69	88,395.78

(三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滞纳金支出	1,347.00	6,460.12	1,347.00
其他	4,434.84	87,567.65	4,434.84
合计	5,781.84	94,027.77	5,781.84

(三十六)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46,647.12	
递延所得税费用	-61,565.99	-15,581.80
合计	-608,213.11	-15,581.8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4,827,679.61

项目	本期金额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	15.00%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24,151.9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1,991.1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75,115.3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9,858.8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12,369.5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2,838.7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99,568.85
所得税费用	-608,213.11

(三十七)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5,029,046.31	4,231,187.80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1,235,956.00	11,235,956.00
基本每股收益	0.45	0.39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45	0.39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5,029,046.31	4,231,187.80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11,235,956.00	11,235,956.00
稀释每股收益	0.45	0.39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0.45	0.39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三十八)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收入	38,045,148.16	30,472,499.99
利息收入	22,754.35	35,109.82
收到往来款	154,095.20	76,350.92
其他收入款项	65,645.78	56,823.87
合计	38,287,643.49	30,640,784.6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费用支出	20,875,699.09	7,825,727.81
其他支出款项	8,291.35	10,283,205.42
合计	20,883,990.44	18,108,933.23

(三十九)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029,046.31	4,231,187.80
加：信用减值损失	449,274.06	
少数股东本期损益	406,846.41	147,900.77
资产减值准备		-51,936.59
固定资产折旧	3,219,580.44	2,027,317.88
无形资产摊销	11,461.44	11,461.4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627,210.10	15,336,389.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9,576.70	-87,856.1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03,622.36	-2,275,671.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565.99	15,581.8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22,380.84	-206,312.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96,753.57	8,111,071.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308,082.91	-22,154,754.2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589.79	5,104,379.4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615,407.54	10,738,764.1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738,764.15	13,301,487.8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76,643.39	-2,562,723.7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12,615,407.54	10,738,764.15
其中：库存现金	48,276.67	36,288.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502,960.93	10,702,475.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4,169.9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15,407.54	10,738,764.1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四十)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23,280.43	6.5249	2,109,372.48
港币	125.34	0.8416	105.49

(四十一)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资产负债 表列报项 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 损益或冲 减相关成 本费用损 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创新团队项目		递延收益	800,000.04	800,000.04	其他收益
校企协同工作站项目		递延收益	5,000.00	18,750.00	其他收益
OLED 照明生产示范线自主设计与国产化制造		递延收益	1,553,316.49	2,987,734.87	其他收益
设计制造非标专项资金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汾湖高新区财政局		递延收益	191,972.03	200,571.45	其他收益
省产院培育经费	36,352,100.00	递延收益	43,429,308.82	40,535,799.35	其他收益
江苏省级专项款项目	540,000.00	递延收益	380,268.03	1,325,346.89	其他收益
姑苏科技创业天使计	300,000.00	递延收益	138,487.55	45,311.89	其他收益

种类	金额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划					
创新大赛专项应付款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苏大专户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收益
研发补助	668,600.34	668,600.34	586,296.75	其他收益
省院人才专项补贴	178,000.00	178,000.00	240,000.00	其他收益
苏州市 2018 年度国家知识产权运营资金第五批项目经费			3,000.00	其他收益
2018 年度吴江区第三批专利专项资助经费			10,000.00	其他收益
2018 年度吴江区工业高质量发展扶持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2018 年度汾湖科技创新 PCT 专利申请奖励	3,175.00	3,175.00	30,000.00	其他收益
2018 年度汾湖科技创新科技项目奖励	6,590.38	6,590.38	30,000.00	其他收益
2018 年度汾湖科技创新专利示范企业奖励			10,000.00	其他收益
2018 年度汾湖科技创新专利奖励			72,900.00	其他收益
2018 年度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省级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六大人才高峰	14,089.57	14,089.57	40,000.00	其他收益
吴江科普项目立项资助			100,000.00	其他收益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苏州市 2019 年度第二批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经费	260,115.36	260,115.36	300,000.00	其他收益
2019 年度吴江区第一批专利专项资助经费	12,000.00	12,000.00	26,815.00	其他收益
人才补助	65,089.08	65,089.08	283,000.00	其他收益
经发局研发费补贴			10,000.00	其他收益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集萃有机光电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有限责任公司	70		设立

七、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

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2,109,372.48	105.49	2,109,477.97	3,417,007.08	109.82	3,417,116.90
合计	2,109,372.48	105.49	2,109,477.97	3,417,007.08	109.82	3,417,116.90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合计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应付账款			5,195,688.17			5,195,688.17
合同负债			4,727,857.34			4,727,857.34
合计			9,923,545.51			9,923,545.51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合计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应付账款			5,956,057.05			5,956,057.05
预收账款			1,751,475.25			1,751,475.25
合计			7,707,532.30			7,707,532.30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辛华	71.20%	71.20%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自然人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李述汤	公司法定代表人，系最终控制方配偶
廖良生	股东
徐建荣	股东
黄国平	股东
江苏苏大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
江苏集萃光电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
吴江汾湖科技创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

(四)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江苏集萃光电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26,975.91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江苏集萃光电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310,000.00	15,500.00
其他应收款					
	吴江汾湖科技创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1,000.00		100,8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预收款项	江苏集萃光电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4,000,000.00	

九、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1、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二)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本期无需要披露的重要非调整事项。

十一、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6,000,475.30	3,155,485.28
1 至 2 年	1,530,602.23	195,070.71
2 至 3 年	4,000.00	4,9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2,200.00
5 年以上		
小计	7,535,077.53	3,357,655.99
减：坏账准备	429,921.49	180,233.33
合计	7,105,156.04	3,177,422.66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87,250.00	6.47			487,25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047,827.53	93.53	429,921.49	6.10	6,617,906.04
其中：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7,047,827.53	93.53	429,921.49	6.10	6,617,906.04
合计	7,535,077.53	100.00	429,921.49		7,105,156.04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560.00	0.17			5,56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52,095.99	99.83	180,233.33	5.38	3,171,862.66
其中：					
账龄组合	3,352,095.99	99.83	180,233.33	5.38	3,171,862.66
合计	3,357,655.99	100.00	180,233.33		3,177,422.6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江苏集萃有机光电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487,250.00			关联方不计提
合计	487,25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其中：1 年以内	5,513,225.30	275,661.27	5.00
1-2 年	1,530,602.23	153,060.22	10.00
2-3 年	4,000.00	1,200.00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合计	7,047,827.53	429,921.49	6.10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 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 或转 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 备	180,233.33	180,233.33	405,645.73		155,957.57	429,921.49
合计	180,233.33	180,233.33	405,645.73		155,957.57	429,921.4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 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西北工业大学宁波研究院	2,240,000.00	29.73	112,000.00
旭鼎奈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15,759.32	13.48	101,575.93
西湖大学	720,000.00	9.56	36,000.00
季华实验室	658,000.00	8.73	32,900.00
华南理工大学	597,787.69	7.93	29,889.38
合计	5,231,547.01	69.43	312,365.31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260,660.74	194,239.03
合计	260,660.74	194,239.03

1、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186,705.56	175,965.03
1至2年	66,705.18	10,924.00
2至3年		1,050.00
3至4年	1,050.00	6,300.00
4至5年	6,200.00	
5年以上		
小计	260,660.74	194,239.03
减：坏账准备		
合计	260,660.74	194,239.0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0,660.74	100.00			260,660.74
其中：					
应收租赁押金及备用金	260,660.74	100.00			260,660.74
合计	260,660.74	100.00			260,660.74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4,239.03	100.00			194,239.03
其中:					
押金组合	146,452.38	75.40			146,452.38
备用金组合	47,786.65	24.60			47,786.65
合计	194,239.03	100.00			194,239.0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押金	229,552.74	146,452.38
备用金	31,108.00	47,786.65
合计	260,660.74	194,239.03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华侨大学厦门园区	押金	24,150.00	1 年以内	9.26	
张辛皎	备用金	15,601.00	1 年以内	5.99	
朱文俊	备用金	15,507.00	1 年以内	5.95	
苏州新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14,724.15	1 年以内	5.65	
北京集优港贸易有限公司	押金	14,100.00	1 年以内	5.41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项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合计		84,082.15		32.26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0,000,000.00		20,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 资						
合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 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江苏集萃有机光电技 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5,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5,000,000.00		20,000,000.00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974,827.89	11,192,348.08	14,610,688.45	9,538,853.83
其他业务				
合计	16,974,827.89	11,192,348.08	14,610,688.45	9,538,853.83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518,091.63	458,512.79
合计	518,091.63	458,512.79

十二、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706,012.6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755,632.5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603.79	

项目	金额	说明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907.43	
小计	51,503,156.42	
所得税影响额	7,725,473.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607,975.31	
合计	31,169,707.65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32	0.448	0.4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85	-2.327	-2.327

苏州方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 1、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2、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